

证券代码:603677 证券简称:奇精机械 公告编号:2024-066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梅旭辉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向各家银行申请合计5.7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票据、保理、信用业务等融资方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申请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人民币)	授信方式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700	信用担保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000	信用担保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000	信用担保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000	信用担保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00	信用担保
6	奇精机械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00	信用担保
7	浦发银行(南京)分行	浦发银行(南京)分行	3,000	信用担保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3,000	信用担保
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3,000	信用担保
1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3,000	信用担保
	合计		37,300	信用担保

上述期限内，授信额度循环使用。在实际办理过程中，公司法定代表人或者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预计2025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详见2024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3677 证券简称:奇精机械 公告编号:2024-069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5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目的:受国际政治、经济等因素影响，近年来汇率波动幅度不断加大，外汇市场风险显著增加。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造成的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将继续开展与日常经营需求相关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从而达到互相风险对冲并实现套期保值的目的，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交易金额:公司2025年拟累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

●交易方式: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与公司实际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种类为美元。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方为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方式或产品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掉期、利率互换等业务或业务的组合。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经营密切相关，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限内依据公司制度的规定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二、2024年初至今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拟累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有效期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受国际政治、经济等因素影响，近年来汇率波动幅度不断加大，外汇市场风险显著增加。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良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将继续开展与日常经营需求相关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从而达到互相风险对冲并实现套期保值的目的，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二)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现有美元资产金额和2025年预计美元销售收入，并兼顾考虑2026年上半年外销业务提前锁定需求，公司2025年拟累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

(三)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投入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筹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与公司实际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种类为美元。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方式或产品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掉期、利率互换等业务或业务的组合。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方为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五)交易期限

决议有效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签署的外汇套期保值合约到期日不得晚于2026年6月30日。

(六)授权事项

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经营密切相关，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限内依据公司制度的规定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三、审议情况

本次预计2025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事项已经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发表如下意见：

经审核，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生产经营密切相关，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为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内控和风险管理制度。

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审议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综上，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特此公告。

●投资金额: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履行的审议程序: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特别风险提示:(1)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单笔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产品种类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等，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一、现金管理概述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2.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3.现金管理的实施主体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4.现金管理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5.产品种类

为控制风险，投资产品品种仅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单笔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产品种类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等。

6.决议有效期

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7.实施方式

在上述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8.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单笔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产品种类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等，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负责根据资金盈余情况，编制投资理财建议方案，经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具体方案，同时定期跟踪投资品投资进度，向项目进展情况进行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现金管理台账，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产品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6)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经营影响

(一)风险提示：(1)公司运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

(2)公司通过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会计处理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及其实现情况，对投资收益进行相应会计核算。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经营，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2.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率损失；

3.为避免外汇交易风险，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4.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公司审计部每月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监督检查，每季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七、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将套期保值业务相关的套期工具(衍生品)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的相关规定。

八、特别风险提示

(1)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单笔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产品种类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等，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九、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生产经营密切相关，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3677 证券简称:奇精机械 公告编号:2024-067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